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5-042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议案;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9日 下午 13:30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召开地点: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218号金鸿控股15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李刚(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情况:

1.现场出席并参与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2,191,68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42,175,900股,占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208,897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155,780股,占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4.72%。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1,282,53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6597%。中小股东投票: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股东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高管律师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视频的方式召开,公司全体员工、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李刚、陈伟、姚海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提请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8,478,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599,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74%;反对305,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48,575,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699,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74%;反对305,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532,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96%;反对2,86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632,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36%;反对3,676,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532,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96%;反对2,86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632,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36%;反对3,676,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532,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96%;反对2,86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632,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36%;反对3,676,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291,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306%;反对2,956,7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28%;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8,291,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306%;反对2,956,7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28%;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9%。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79%;反对3,612,240股,